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9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1-464号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之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伊之密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伊之密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伊之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伊之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伊之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伊之密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重 揆
43010002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 昆
330000015286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32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96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597.6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7,362.4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保荐费、信息披露及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02.4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06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3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11006986	3,000.00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于 2015 年 9 月 8 日注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	801101000652665331	29,860.00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容桂支行	393030100100241906	3,200.00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注销
合 计		36,06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6 年 7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随着公司内在技术的稳健发展，公司现有技术资源能在一定期间内满足公司的研发、创新需求，原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升级项目”所需投入减少，同时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保证项目建设与现有产业发展需求相匹配，进而实现项目的经济效益，公司决定将原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减少投入部分变更为新的募投项目为“关键零部件及精密模具生产厂房项目”。原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升级项目”投资金额由 3,200.00 万元变更为 1,400.00 万元。减少的募投金额 1,800.00 万元转投“关键零部件及精密模具生产厂房项目”，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 4.99%，原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2015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5 年 1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4,048.15 万元，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048.15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了《关于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1-6 号）。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和“关键零件及精密模具生产厂房建设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中心协同使用，因此该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期限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2015 年 4 月 7 日）起的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20.00 万元，开始使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2015 年度，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5.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1 日，剩余 1,375.00 万元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2015 年 4 月 7 日）起的 12 个月，该流动资金实际开始使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9 日。截至 2016 年 4 月 1 日，6,000.00 万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2016 年 4 月 6 日）起的 12 个月，该流动资金实际开始使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3 日。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 4,300.00 万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12 月 7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募投项目均已完工, 募集资金本金和利息尚结余 3,894,846.96 元, 公司将上述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6,06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5,703.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8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4.99%						2015 年：28,712.45				
						2016 年：6,990.7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注塑机和压铸机生产基地项目	注塑机和压铸机生产基地项目	32,860.00	32,860.00	32,860.00	32,860.00	32,860.00	32,860.00	[注 1]	2016 年 9 月 26 日
2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3,200.00	1,400.00	1,088.93	3,200.00	1,400.00	1,088.93	-311.07[注 2]	2016 年 7 月 11 日
3		关键零件及精密模具生产厂房建设		1,800.00	1,754.27		1,800.00	1,754.27	-45.73[注 3]	2016 年 11 月 30 日
	合计		36,060.00	36,060.00	35,703.20	36,060.00	36,060.00	35,703.20	-356.80	

[注 1]：“注塑机和压铸机生产基地项目”使用募投资金本金 32,86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金额 47.47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项目已投入完毕。

[注 2]：“技术中心升级项目”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并经 2016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变更议案，项目投资金额由 3,200.00 万元变更为 1,400.00 万元，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1,088.93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23 日，项目投资已经完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311.07 万元。

[注 3]：“关键零部件及精密模具生产厂房建设”项目已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投入完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 1,754.27 万元，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5.73 万元。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注塑机和压铸机生产基地项目	100%	不适用	15,970.02	15,926.00	12,139.79	47,258.91	是
2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不单独产生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关键零件及精密模具生产厂房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